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68,274.12万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51,106.99万元。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鉴于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数，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亦为负数，目前尚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综合考虑当前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及经济环境等因素，并考虑法律法规的限制，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将积极提升发展质量，做好主责主业，改善盈利能力，努力为投资者创造并提供稳定、长效的回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经营状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等因素，有利于稳步推动公司后续发展，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